

临清鼎轩液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年喷涂加工1万只液压油箱、36万只电机风罩、电泳10万只
液压机械及轴承配件项目（二期）（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4年1月10日，临清鼎轩液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年喷涂加工1万只液压油箱、36万只电机风罩、电泳10万只液压机械及轴承配件项目（二期）（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项目建设单位（临清鼎轩液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特邀两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并于2024年1月15日形成环保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临清鼎轩液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喷涂加工1万只液压油箱、36万只电机风罩、电泳10万只液压机械及轴承配件项目（二期）（一期工程）位于山东省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工业集聚区南环路西段临清鼎轩液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原厂区内，该项目为扩建项目；计划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5万元；该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该期项目实际总投资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该公司年喷涂

加工1万只液压油箱、36万只电机风罩、电泳10万只液压机械及轴承配件项目于2021年3月日取得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临审环评[2021]023号；已批复项目分两期进行建设，一期已建设完成，并于2021年9月通过了自主验收；二期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动，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有关规定，故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该期项目依托原有生产车间建设喷漆房，购置机、喷漆设备、浸漆设备、烘干室、输送链条等设备，以水性环氧底漆、水性固化剂、油性环氧底漆、稀释剂、电机风罩（现有工程生产）等为主要原辅材料，经调漆、喷漆、烘干/晾干工序对现有工程生产的大、中型电机风罩进行表面涂装处理，处理能力为年表面处理大、中型电机风罩8万只（不包含喷砂工序）；经调漆、浸漆、晾干等工序对现有工程生产的小型电机风罩进行表面涂装处理，处理能力为年表面处理小型电机风罩28万只（不包含喷砂工序）；经调漆、喷漆、烘干/晾干等工序对现有工程生产的部分液压油箱、液压打包机、铡草机、轴承配件等进行表面涂装处理，处理能力为年喷漆液压油箱1500只、液压打包机24台、轴承配件60只、铡草机36台。该项目不新增员工，5名员工由原有项目进行调剂，年工作时间为200天，1班制，每班工作8h。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10月，聊城市润森环保有限公司编写了《临清鼎轩液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喷涂加工1万只液压油箱、36万只电机风罩、电泳10万只液压机械及轴承配件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12月7日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行审环评准字（2022）90号文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2020年3月19日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首次登记，2023年7月28日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变更

登记（许可证编号：91371581050943875F001Z，有效期限：2023-07-28至2028-07-27）。

该期项目于2023年1月开工建设，2023年11月投入试生产。

2023年11月临清鼎轩液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年喷涂加工1万只液压油箱、36万只电机风罩、电泳10万只液压机械及轴承配件项目（二期）（一期工程）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工作。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现场验收监测方案，于2023年11月29日、2023年11月30日，对该期项目的废气、噪声进行了监测。根据该项目的监测数据及现场调查情况，临清鼎轩液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编写了《临清鼎轩液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喷涂加工1万只液压油箱、36万只电机风罩、电泳10万只液压机械及轴承配件项目（二期）（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3、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为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占总投资的25%。

4、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为临清鼎轩液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喷涂加工1万只液压油箱、36万只电机风罩、电泳10万只液压机械及轴承配件项目（二期）（一期工程）。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该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阶段相比，变动如下：

该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未上设备为下期建设主要内容。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文件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等文件有关

要求，该项目的建设地点、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均未发生变化，满足竣工环境环保验收工作要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该项目无新增生活污水；水帘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2、废气

该期项目喷漆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水帘+过滤棉吸附”处理后与其他有机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未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3、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喷漆房、风机等产生的噪声。该项目所有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优先选用噪声设备，均采取基础减振，经减振、隔声、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该期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浸漆工序产生的水性漆渣，喷漆工序、水帘收集的油性漆渣，过滤棉更换产生的废过滤棉，活性炭更换产生的废活性炭，催化燃烧装置维护产生的废催化剂，机械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原料使用产生的废包装桶。

（1）水性漆渣

该期项目水性漆渣产生量约0.022t/a，水性漆渣为固态物质，其主要成分为水溶性颜填料、环氧树脂等，水性漆渣属于一般固废，收集暂存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油性漆渣

该期项目产生的油性漆渣约为0.55t/a，油性漆渣液属于HW12染料、涂料类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为900-252-12，属于“使用油漆（不包括水性漆）、有机溶剂进行喷漆、上漆过程中产生的废物”，危险特性为T，I。由建设单位按照相关规定暂存于危废储存间，并委托有相关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定期转运处置。

（3）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催化剂

废过滤棉：该期项目废过滤棉产生量约为0.35t/a；废过滤棉属于HW49类其他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为900-041-49，属于“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过滤吸附介质”，危险特性为T。由建设单位按照规定收集暂存后，定期委托有相应处置资质的单位转运处置。

废活性炭：该期项目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0.45t/a；废活性炭属于HW49类其他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为900-039-49，属于“VOCs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危险特性为T。由建设单位按照规定收集暂存后，定期委托有相应处置资质的单位转运处置。

废催化剂：该项目RCO装置催化剂每5年更换一次，单次更换产生的废催化剂约为0.1m³、0.08t/5a，废催化剂产生量约0.08t/5a。废催化剂为固态物质，主要成分为钯铂贵金属，属于一般固废，由厂家回收处理。

（4）废润滑油

废润滑油：该项目设备维护产生废润滑油，产生量约0.005t/a，废润滑油为液态物质，其主要成分和有害成分均为矿物油，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属于HW08废矿物油与含

矿物油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为900-217-08，属于“使用工业齿轮油进行机械设备润滑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危险特性为T，I。由建设单位按照规定收集暂存后，定期委托有相应处置资质的单位转运处置。

(5) 废包装桶

该项目废包装桶包括废水性环氧漆桶、废水性固化剂桶、废油性环氧漆桶、废稀释剂桶、废润滑油桶。

其中废油性环氧漆桶、废稀释剂桶、废润滑油桶产生总量约0.07t/a，其属于固态物质，主要成分为塑料桶、油性漆、稀释剂、润滑油，有害成分为油性漆、稀释剂、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废油性环氧漆桶、废稀释剂桶、废润滑油桶属于HW49类其他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为900-041-49，属于“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过滤吸附介质”，危险特性为T。由建设单位按照规定收集暂存后，定期委托有相应处置资质的单位转运处置。废水性环氧漆、废水性固化剂桶产生总量约0.04t/a，其属于固态物质，主要成分为塑料桶、水性漆、水性固化剂，属于一般固废，由建设单位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在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正常运行，生产负荷见下表，均符合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生产能力负荷75%以上的要求。

验收项目名称	临清鼎轩液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喷涂加工1万只液压油箱、36万只电机风罩、电泳10万只液压机械及轴承配件项目（二期）（一期工程）					
验收监测时间	2023年11月1日			2023年11月2日		
名称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实际负荷（%）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生产负荷（%）
喷漆、浸漆产品面积	400m ² /d	426.5m ² /d	93.8	405m ² /d	426.5m ² /d	94.96

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

该项目无新增生活污水；水帘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2、废气

该期项目喷漆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水帘+过滤棉吸附”处理后与其他有机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未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喷漆房废气排气筒出口VOCs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1.81mg/m³、0.0551kg/h；喷漆房废气排气筒出口二甲苯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0.149mg/m³、0.00507kg/h；喷漆房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2.3mg/m³、0.0670kg/h。喷漆房废气排气筒环保设备（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对VOCs处理效率为95.08%~96.41%，对二甲苯处理效率为94.05%~96.76%。

通过监测结果可得：有组织VOCs、二甲苯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5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2中的标准要求；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1中“一般控制区”浓度限值，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中表2中标准限值。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无组织VOCs排放浓度最大值为0.93mg/m³，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0.287mg/m³，厂界无组织苯、甲苯、二甲苯均未检出，厂区内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1.02mg/m³；厂界无组织VOCs、苯、甲苯、二甲苯排放浓度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5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3中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3、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喷漆房、风机等产生的噪声。该项目所有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优先选用噪声设备，均采取基础减振，经减振、隔声、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外4个监测点位的昼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54.1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4、固体废物

该期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浸漆工序产生的水性漆渣，喷漆工序、水帘收集的油性漆渣，过滤棉更换产生的废过滤棉，活性炭更换产生的废活性炭，催化燃烧装置维护产生的废催化剂，机械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原料使用产生的废包装桶。

水性漆渣收集暂存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油性漆渣、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废油性环氧漆桶、废稀释

剂桶、废润滑油桶)由建设单位按照相关规定暂存于危废储存间,并委托山东顺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转运处置;废催化剂属于一般固废,由厂家回收处理;废水性环氧漆、废水性固化剂桶属于一般固废,由建设单位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5、总量控制

该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无生活废水,故无需总量核算。

该项目年工作时间为200天,年工作1600h,其中喷漆工序年工作约600h。通过监测数据可知,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喷漆房废气排气筒出口VOCs排放速率最大值为0.0551kg/h,颗粒物排放速率最大值为0.0670kg/h;故VOCs排放量为0.08816t/a,颗粒物排放量为0.0402t/a。满足环评及环评批复、总量确认书中总量要求(VOCs:1.2t/a,颗粒物:0.0528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处理。

六、验收结论

临清鼎轩液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喷涂加工1万只液压油箱、36万只电机风罩、电泳10万只液压机械及轴承配件项目(二期)(一期工程)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项目建设过程未发生重大变动;验收监测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验收报告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

鉴于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该项目环保设施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1、进一步规范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内容；

2、完善环保设施操作管理规程，设置环境保护设施管理台帐，加强废气收集排放管理，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并进一步采取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加强相关噪声源控制，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3、定期开展废气、噪声自行监测；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4、进一步规范危废暂存间，完善危废暂存间标识，完善管理制度，完善管理台账，实行双人双锁管理。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贮存和管理，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及时进行处置。

5、完善废气排放口标识，及时封闭检测口。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信息见附件。

临清鼎轩液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5日